



作者简介：毕淑敏，女，国家一级作家，内科主治医师，北师大文学硕士。从事医学工作20年后，开始专业写作，共发表作品200万字。曾获庄重文文学奖、小说月报第四、五、六届百花奖、当代文学奖、陈伯吹文学大奖、北京文学奖、昆仑文学奖、解放军文艺奖、青年文学奖、台湾第16届中国时报文学奖、台湾第17届联合报文学奖等各种文学奖30余次。

爱的回音壁

现今中年以下的夫妻，几乎都是一个孩子，关爱之心，大概达到了中国有史以来的最高值。家的感情像个苹果，姐妹兄弟多了，就会分成好几瓣。若是千亩一苗，孩子在父母的乾坤里，便独步天下了。

在前所未有的爱意中浸泡的孩子，是否物有所值，感到莫大的幸福？我好奇地问过。孩子们撇嘴说，不，没觉着谁爱我们。

我大惊，循循善诱道，你看，妈妈工作那么忙，还要给你洗衣做饭，爸爸在外面挣钱养家，多不容易！他们多么爱你们啊……

孩子很漠然地说，那算什么呀！谁让他们当爸爸妈妈呢？也不

能白当啊，他们应该的。我以后做了爸爸妈妈也会这样。这难道就是爱吗？爱也太平常了！

我震住了。一个不懂得爱的孩子，就像不会呼吸的鱼，出了家庭的水箱，在干燥的社会上，他不爱人，也不自爱，必将焦渴而死。

可是，你怎样让由你一手哺育长大的孩子，懂得什么是爱呢？从他的眼睛接受第一缕光线时，已被无微不至的呵护包绕，早已对关照体贴熟视无睹。生物学上有一条规律，当某种物质过于浓烈时，感觉迅速迟钝麻痹。

如果把爱定位于关怀，随着孩子年龄的增长，对他的看顾渐次减少，孩子就会抱怨爱的衰减。

“爱就是照料”这个简陋的命题，把许多成人和孩子一同领入误区。

寒霜陡降也能使人感悟幸福，比如父母离异或是早逝。但它灾变的副产品，带着天力人力难违的僵冷。孩子虽然在追忆中，明白了什么是被爱，那却是一间正常人家不愿走进的课堂。

孩子降生人间，原应一手承接爱的乳汁，一手播洒爱的甘霖，爱是一本收支平衡的账簿。可惜从一开始，成人就间不容发地倾注了所有爱的储备，劈头盖脸砸下，把孩子的一只手塞得太满。全是收入，没有支出，爱沉淀着，淤积着，从神奇化为腐朽，反让孩子

成了无法感到别人是爱你的呢？

我又问一群孩子，那你们什么时候感到别人是爱你的呢？

没指望得到像样的回答。一个成人都争执不休的问题，孩子能懂多少？比如你问一位热恋中的女人，何时感受被男友所爱？回答一定光怪陆离。

没想到孩子的答案晴朗坚定。

我帮妈妈买醋来着。她看我没打了瓶子，也没洒了醋，就说，闺女能帮妈干活了……我特高兴，从那会儿，我知道她是爱我的。翘翘辫女孩说。

我爸下班回来，我给他倒了一杯水，因为我刚在幼儿园里学了一首歌，词里说的是给妈妈倒水，可我妈还没回来呢，我就先给我爸倒了。我爸只说了一句，好儿子……就流泪了。从那次起，我知道他是爱我的。光头小男孩说。

我给我奶奶耳朵上夹了一朵花，要是别人，她才不让呢，马上就揪下来。可我插的，她一直带着，见着人就说，看，这是我孙子打扮我呢……我知道她是爱我了……另一个女孩说。

我大大地惊异了。讶然这些事的碎小和孩子铁的逻辑。更感动他们谈论里的郑重神气和结论的斩钉截铁。爱与被爱高度简化

了，统一了。孩子在被他人需要时，感到了一个幼小生命的意义。成人注视并强调了这种价值，他们就感悟到深深的爱意，在尝试给予的现时，他们懂得了什么是接受。爱是一面辽阔光滑的回音壁，微小的爱意反复回响着，折射着，变成巨大的轰鸣。当付出的爱被隆重接受并珍藏时，孩子终于强烈地感觉到了被爱的尊贵与神圣。

被太多的爱压得麻木，腾不出左手的孩子，只得用右手，完成给予和领悟爱的双重任务。

天下的父母，如果你爱孩子，一定让他从力所能及的时候，开始爱你和周围的人。这绝非成人的自私，而是为孩子一世着想的远见。不要抱怨孩子天生无爱，爱与被爱是铁杵成针百年树人的本领，就像走路一样，需反复练习，才会举步如飞。

如果把孩子在无边无际的爱里泡得白眼翻白，早早剥夺了他感知爱的能力，育出一个爱的低能儿，即使不算弥天大错，也是成人权力的滥施，或许在遭天谴的。

在爱中领略被爱，会有加倍的丰收。孩子渐渐长大，一个爱自己爱世界爱人类也爱自然的青年，便喷薄欲出了。

韩国的古书，说过一个小故事。一位名叫黄喜的相国，微服出访，路过一片农田，坐下来休息，瞧见农夫驾着两头牛正在耕地，便问农夫，你这两头牛，哪一头更棒呢？农夫看着他，一言不发。等耕到了地头，牛到一旁吃草，农夫附在黄喜的耳朵边，低声细气地说，告诉你吧，边上那头牛更好一些。黄喜很奇怪，问，你干吗用这么小的声音说话？农夫答道，牛虽是畜类，心和人是一样的。我要是大声地说那头牛那头牛不好，它们能从我的眼神手势声音里分辨出来的我评论，那头虽然尽了力，但仍不够优秀的牛，心里会很难过……

由此想到人，想到孩子，想到青年。

无论多么聪明的牛，都不会比一个发育健全的人，哪怕是稍明事理的儿童，更敏感和智慧。对照那个对牛的心理体贴入微的农夫，世上做成人做领导做有权评判他人的人，是不是经常在表扬或批评的瞬间，忽略了一份对心灵的抚慰？

父母常常以为小孩子是没有或是缺乏自尊心的。随意地大声呵斥他们，为了一点小小的过错，唠叨不止。不管是什么场合，有什么人在场，只顾自己说得痛快，全然不理睬小小的孩子是否承受得了。以为只是良药，再苦涩，孩子也应该脸不变色心不跳地吞下去。孩子越痛苦，越说明



附耳细说

◎毕淑敏

对这次教育的印象深刻，越能够起到举一反三的效力。

能够约束人们不再重蹈覆辙的惟一缰绳，是内省的自尊和自制。它的本质是一种对自己的珍惜和对他人的敬重，是对社会公有法则的遵守服从。如果一个孩子从小就在无穷心理折磨中丧失了尊严，无论他今后所受的教育如何专业，心理的阴暗和残缺都很难弥补，人格将潜伏下巨大危机。

人们常常以为只有批评才需注重场合，若是表扬，在任何时机任何情形下都是有适宜的。这也是一个误区。

批评就像是冰水，表扬好比是热敷，彼此的温度不相同，但

都是疗伤治痛的手段。批评往往能使我们清醒，凛然一振，深刻地反省自己的过失，进了挺进的兴奋。表扬则像温暖宜人的沐浴，使人自脉贲张，意气风发，勃兴向上的豪情。

但如果是在公众场合的批评和表扬，除了对直接对象的鞭挞和鼓励，还会涉及到同时聆听的他人的反应。更不消说领导者常用的策略往往是这样：对个别人的批评一般也是对大家的批评，对某一个人的表扬更是对大多数人的无言鞭策。至于做父母的，当着自家的孩子，潺潺提到别人孩子的品行作为，无论批评还是表扬，再幼稚的孩子也都晓得，更是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含沙

射影。

批评和表扬永远是双刃剑。使用得好，犀利无比，斩出一条通达的道路，使用我们快速向前。使用得不当，就可能伤了自己也伤了他人，滴下一串串淋漓的鲜血。

我想，对于孩子来说，凡是隶属天分的那一部分，无论是表

都繁殖出莫名的优越。批评也是一样，奚落这个孩子笨，嘲笑那个孩子傻，他们自己无法选择换一副大脑或是神经，只会悲观丧气也许从此自暴自弃。旁的孩子在这种批评中无端地得了傲视他人的资本，便可能沾沾自喜起来，松懈了努力。

批评和表扬的主要驰骋疆域，应该是人的力量可以抵达的范围和深度。它们是评价态度的标尺而不是鉴定天资的分光镜。我们可以批评孩子的懒散，而不应当指责儿童的智力。我们可以表扬女孩把手帕洗得洁净，而不宜夸奖她的服装高贵。我们可以批语临阵脱逃的怯懦无能，却不要影射先天的多病与休弱。我们可以表扬经过锻炼的强壮机敏，却不必太在意得自遗传的高大与威猛……

不宜的批评和表扬，如同太冷和的冰水和太热的蒸汽，都会对我们的精神造成破坏。孩子的皮肤与心灵，更为精巧细腻。他们自我修复的能力还不够顽强，如果伤害太深，会留下终生难复的印迹，每到淫雨天便阵阵作痛。遗下的疤痕，侵犯了人生的光彩与美丽。

山野中的一个农夫，对他的牛，都倾注了那样的深厚的有心。人比牛更加敏感，因此无论表扬还是批评，让我们学会附在耳边，轻轻地说……

扬还是批评，都不必过多地拘泥于此。就像玫瑰花的艳丽和小草的柔弱，都有浓重的不可抵挡的天意蕴藏其中，无论其个体如何努力，可改变的幅度不会很大，甚至丝毫无补。玫瑰花绝不会变成绿色，小草也永无芬芳。

人也一样。我们有许多与生俱来的特质，每个人都是不同的。比如相貌，比如身高，比如气力的大小，比如智商的高低……在这一范畴里，都大不必过多地表扬或批评。夸奖这个小孩子是如何美丽，那个又是如何聪明，不但无助于他人有的放矢地学习，把别人的优点化为自己的长处，反倒会使没有受表扬的孩子滋生出满腔的怨怼，使那受表扬

成长

八(10)班 李特



又是一个安静的夜晚,我们一家三口各自做着自己的事。老妈一如既往,在电脑前看网络小说,老爸半躺在客厅的沙发上,翻看着刚买来的《读者》,我在自己的房间里写着作业。忽然,“吱”的一声,我的房门被轻轻推开了,老妈的“命令”硬生生地飘了过来,“快睡吧,不早了。”“知道了,别管我。”最近和老妈关系不大好,俩人一说话就吵架,她不理我,我不理她。虽然我知道她是好意,但心里仍然很抵触。又过了一会儿,老妈又来催我了:“快睡吧,都快10点半了,还长不长个子了”,“哼,我长不长个子和你有什么关系,不想听”。随后,我啜的一声把自己卧室的房门狠狠地关上去。接着就听他们说:“这孩子呀,一天到晚伺候他,换来的就是这样的结果,真是白眼狼”。

夜,很静,很静。钟摆的滴答声听起来格外清晰。我抬头看了看表,已经11点多了,爸妈房间里的灯光灭了,似乎有人走了出来,到我的房门前却停止了,我猛地打开门,看见老妈站在我的门前,想进却又没进,我们相顾无言,最后还是老妈打破了沉默:“我刚才态度不好,你别介意,我也是为你好,你写完后就赶快睡觉吧,学习要搞好,身体成长也很重要。”在我记忆中,似乎是第一次,老妈用商量的语气和我说话,这让我很不适应。关了灯,躺在床上,我在想:自己是不是太过分了,我是不是应该和爸妈交流沟通一下,究竟应该怎样和父母相处呢?那夜无眠。

又一个周末的晚上,吃完饭,我们仨到世纪广场散步,边走边聊,老妈说了很多,其中有一段让我感受很深。她说:“不记得是谁说了,说平庸的人有一条命——性命,优秀的人有两条命——性命、生命,卓越的人有三条命——性命、生命、使命。你是个很有思想的孩子,你比别人差,但是一定要听进去别人给你的建议”。我说:“很多道理我都懂,但我总是性子很急,控制不了自己”。老妈说:“控制不了也得控制,慢慢长大了,要学得理智些”。

上初中以来,有一段时间,我觉得自己的人生就处在悬崖的边缘,四周似乎是无边的黑暗,迈出第一步,可能是万丈深渊,也可能是海阔天空。我从一开始的懵懵懂懂、不知道上课干啥,到现在我渴望把学习赶上去,我知道,我在改变自己;我也知道,我应该改变自己对待父母呼来喝去的态度,我应该和同学们和睦相处。

一切都在改变,曾经那么强势、硬气的老妈开始学着用商量的口吻和我交流,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

(辅导教师:卢俊芳)

汗水,让初二灿烂

八(2)班 刘翰晓

竞争,让初二变得紧张急促;眼泪,让初二变得辛苦劳累;而汗水,却让初二灿烂无比!

——题记

汗水·操场

“一二一,一二一”广播里响起响亮的口号声,操场上,同学们正热火朝天的、坚持不懈地跑步,一滴汗水从额头渗出,滑落在那不怎么平整的土地上。

没跑几圈,我已经是气喘吁吁了,真想停下来,可看到周围那么多同学还在坚持着,我怎能这么娇气。想到这,我不禁深吸了一口气,加快了脚步。一边跑着,一边用手抹一把汗,热了,就用手拼命地扇出一点风,让热红了的脸好能得到一丝阴凉,可脚步却一刻也没放松。

没有人有怨言,因为谁都知道,日复一日的跑步,都是为了能够练就更强健的体魄。汗水浇灌了一个坚强的我,阳光的和正在快乐成长的我。汗水,让初二更加灿烂!

汗水·教室

“沙沙沙,沙沙沙……”教室里,同学们都在奋笔疾书。

有的撑着下巴思考问题;有的埋下头快速的写着;有的咬着笔仔细的阅读题目。真是一幅勤学奋飞的图画啊!

许是教室里的人多了,于是偌大的教室竟变得闷热不堪,我全神贯注的看着一道数学题却没有一丝头绪,看看其他的同学很多都已经做出来了,我不禁有一些慌张,逼得我心里都冒出了细小的密密的汗,鼻头上也有几滴汗水。我胡乱将手在衣服上擦擦,便又投入到思考中去。

不知过了多久,突然灵光一现,身陷迷宫的我终于找到了一丝亮光,按捺不住心头的狂喜,我急忙埋下头奋笔疾书,终于解出来了。我的心里满是愉悦,通体像吃了人参果一样,每一个毛孔都是舒服。

汗水浇灌了一个会思考的我,不放弃的我和学会独立的我。汗水,让初二更加灿烂!也许有人认为初二疲惫的,是辛苦,但在初二,我从每一滴汗水中都收获了知识,收获了经验。

汗水,让初二这段日子更加灿烂!

(辅导教师:李冬梅)

新疆是妈妈的家乡,也是我的家乡。每每想起在农村老家生活的日子,我总会情不自禁地感叹:“家乡,真美。”

小院里的时光

老房子虽然只是一层的平房,但简单中透露着大气,特别是屋前的小菜园,简直就是我的一个小乐园。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不必说绿油油的韭菜、红红的西红柿、紫色的茄子;也不必说半红半绿的辣椒像羞似的藏在茂密的绿叶中……单就玉米垄里的那个小天地,就有无限的趣味。我踮起脚尖小心翼翼地地从田垄这头走向那头,匍匐着身子从高高的缀满绿盈盈叶片的菜架子中间穿过,而菜叶上的小青虫,玉米上的黑色大虫子,时不时抖动着飞过的菜粉蝶在我看来都那么可爱,它们无所顾忌的在和我嬉戏,



都是我的好伙伴。小院的芳香吸引着我,让我流连忘返。

葡萄藤和老人

我姥姥的母亲——我的老太奶那时还健在,一个人住在一个拥有很大葡萄棚的院子里。夏日炽热的阳光,使得葡萄长得十分旺盛,一条条粗壮的藤蔓缠着绕着,缠上木杆,绕满竹架,似乎已和架子融为一体,蔓上伸出一片片硕大翠绿的叶子,洒下一片阴凉,而那一串一大串或绿或紫的葡萄果实就掩映在这绿叶下,颗颗饱满圆润,让人真担心这些可爱的小精灵们会不会摔落下来。年迈慈祥的老太奶就坐在藤下悠闲的倾听着葡萄一天天长大的声音,虽然她饱经风霜的脸上沟沟壑壑,满是岁月的痕迹,但她却有一双温和慈祥的眼睛。每次她看见我,就会亲切地伸出那双温暖粗糙的手拉我在她的身边,我依偎着她,倾听她的一言一语,她脸上的笑意似菊花在绽放。阳光、葡萄藤,相隔三代的曾祖孙俩,心就这么靠在了一起。

醉在星空下

夜幕降临,黑暗笼罩着大地,

村子远离城市,没有灯红酒绿和繁弦急管,星星便是唯一的点缀,在我看来这也是最美的风景。

晚饭过后,我和哥哥就会风一样地飞出屋子,坐在院子里的一段紧邻小菜园的木头上,聆听昆虫的歌声,然后瞪大眼睛,仰望夜空——是无数美丽的星星吸引住了我们。那真是繁星密布,一直铺满了整片夜空,每一颗都冰清玉洁地镶在黑色的夜空,使整个世界都变得宁静而充满诗意,一颗颗小星星仿佛用那明亮的眸子在讲述着一个个美丽动人的童话故事,四周无比静谧,只有夏虫的鸣叫一唱一和,我醉了,沉睡在了家乡的怀抱中……

小屋、菜地、土路、葡萄藤、水井、亲人、星空……记忆中的家乡,真美!(辅导教师:卢素霞)

家乡,真美

八(七)班 侯哲睿

黑暗中的温情

八(5)班 李若水

开了灯。手指轻按开关,发出“啪”的一声轻响。我微闭上眼,眼睛有些被猛烈的光线刺痛,稍等片刻之后,才敢睁开。

四下明亮起来,我便急忙去翻找,哪知还没翻上几下,背后便传来一阵寒意。我战战兢兢地回头,一下就对上了妈妈那凌厉的目光,我惊慌之中连忙辩解,表情十足诚惶诚恐,心里却有些委屈了。

妈妈脸色铁青,微侧过头往爸爸那边瞥了一眼,见爸爸没有醒才又开口,声音仍然极低,语气却比我预料的缓和的多:“我一直不让你开灯,是想让你爸多睡会儿。他晚上回家晚,又累。你不晓得让他多歇会儿?”

我有些愣住了,原来竟是怎样?无论是妈妈坚持维护的那片黑暗,还是那刻意压低了的声音,都是为了爸爸可以好好地休息。

温暖的感觉一丝一毫地漫上心扉,又汇成奔腾的潮水,冲垮了心里那幼稚的芥蒂。记忆中有些发黄的片段映入眼帘,在灿烂阳光下,妈妈微笑着向我讲述那段爱情。爸爸偷偷递给她的情书,辅导她完成的论文,某次闹了小别扭,日记里记述下的委屈的心情,幻化成一只画笔,勾勒出那时妈妈脸上的幸福。

曾经那样浪漫的爱被时光一丝丝打磨殆尽,但还是留下了满满的温情。我恍然明白,感情是需要互相关怀,互相呵护的。

我被这细腻的爱,这隐藏在黑暗中的温情深深地感动了,整颗心前所未有的柔软。

(辅导教师:于娟)

那仨人的故事

八(9)班 王玮迪

一个班集体,总有几个才华横溢的能人,他们给我们这个班级带来欢乐、动力和荣誉。

“金刚王”加“爱因斯坦”刘皓楠

刘皓楠之勇猛堪比猛狼一匹,一双眼睛炯炯有神,尤其是摘了眼镜,两个大眼珠子恨不得跳出眼眶。

冬天,地上积雪深半尺。星期五放学,“来吧,到雪地摔跤敢不敢?”他瞪着大眼对我说。“咋不敢?走!”那时,我并不了解他。于是我们飞快地跑到操场,摆开架势。“嘿~”他用力跺脚,溅起一坑雪水,便飞身向我扑来,我毫不畏惧,迎身而上,结果我仿佛撞击在了堵堵钢墙之上,反弹落地,那简直就是“金刚之身”啊!好家伙,这一身疙瘩肉!

从那以后,我再不敢和他较量。他身体素质好,脑子转得也快。

学校课堂的学习根本禁锢不了他的思想,周末图书馆经常可以看见他那专注的眼神。“又在看爱因斯坦呢?”我坐到他旁边。“嘿嘿,爱因斯坦告诉我,我可以返回古代了,如果我可以超过光速行驶八年就可以改变历史了。”他得意洋洋地说。每每听他这样说,我就无语了,我听不懂他说的质子、中子、原子、离子是什么高科技。但在我眼里,他简直就是一个缩小版的爱因斯坦。

“大头”加“钢琴王子”王兆琪

大平头,高个子,是他明显的特征,学习好也许就是脑袋大的原因吧。

他晚上常熬夜学习,属于那种夜猫子型的,但第二天仍精力充沛。老师课堂提问他都对答如流,我给他的总结:他的汗水我们看不见。佩服!

另外,他的钢琴演奏在小学期间已经达到十级水平。一次他到我

家玩,看见我家书房摆放的钢琴,便本能地坐到琴凳上,“来,让我试试你家钢琴好不好。”他的大头随着节奏摇晃着,手指在琴键上穿梭飞舞,完全沉浸在《克罗地亚狂想曲》的浪漫意境中。我完全惊呆了,只有惊讶得连连竖起大拇指。说他“钢琴王子”真的一点都不为过。

“电线杆”加“篮球宝贝”商悦阳

他个子不算太高,但在他一身“排骨”的衬托下却显得“直插云天”,犹如一根笔直的电线杆。

他走路时脚尖一颠一颠的,双臂内摆,剩下部位静止不动,这恐怕是五年篮球训练的见证。

“走,悦阳,打球去。”我们几个叫他去打球。他听到后潇洒地甩了甩头发,大步向我们跑来。结果我们被他打爆了,三大步上篮、背后运球、变向……把我们几个弄得晕头转向。他不仅代表学校参加比赛,而且还代表全市去打省里和国家级比赛。他可真是我们班的宝贝疙瘩。

这仨人可真算得上是各有千秋,作为他们最好的朋友,我感到特别骄傲!(辅导教师:卢俊芳)

童年的回忆

八(12)班 殷焱

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我总喜欢坐在书桌前，与明月相伴，在无涯的学海中苦苦行舟……

那天晚上，我望着皎洁的明月，思绪不禁回到了童年时代。

小时候，每个人都会有一个自己的“天然游乐场”，闲暇时与伙伴们一起在那儿玩耍，消磨时光。我小时候的“游乐场”是附近的一条小河。冬天，那儿是我们溜冰的好去处；到了夏天，就变成了我和小伙伴们避暑、纳凉的胜地了。

一天下午，天出奇的热。太阳高高地挂在天上，它一刻不停地把炙热的光芒洒向大地。天空中没有一只鸟，树叶也不时发出被烤焦的“啪啪”声。

在这炎热的天气下，我在家里坐卧不安，怎样都不舒服。于是，很

自然地想到了我的“游乐场”。我快步来到小河边。没想到我的小伙伴们也都心有灵犀似的陆续赶来。大家不停地抱怨着：“什么鬼天气，热死了！”

“幸亏有这小河，可以让我们避暑啊！”我应道。

顿时，大家脸上都洋溢起了笑容，向小河奔去。一个个像下饺子一样奋不顾身地跳进河里。瞬间，那凉爽的气息从上到下流遍了全身，我们好像从闷热的夏天一下子来到了凉爽的秋天，真是神清气爽。

凉快以后，是玩游戏的时间了。我们看中了脚下的沙砾，把它们当做建筑材料。随后，我们分成两组：一组负责修建放鱼和螃蟹的“湖”，另一组修建“挡水大坝”，用来防止我们围起的湖被湍急的水流冲垮。大家都像小工程师，开动自己的大脑，争取让他人对自己的成果刮

目相看。建好后，又去逮了鱼放进去。看着湖中活蹦乱跳的鱼儿，一个个都高兴得合不拢嘴……

回忆到这里，我动心了，想在这个周末重新回到那童年时代的“游乐场”，放松一下紧张的心情，再感受一下童年的欢乐。

驱车回到故乡，信步来到小河边。眼前一切如旧：河边的树依然茂密、翠绿，河水也还是那么清澈，河里的鱼儿也在快活地游着。

可是，我却再也感受不到童年时的那份快乐了。上了初中后，昔日的伙伴们都分到了不同的学校，开始了各自新的生活。也许，我再也不能和伙伴们到这儿玩耍了，心里不由得产生了一种物是人非的感伤。

最终，我想明白了：也许未来大家会在更美好的地方相见，那该是多么幸福啊。人不能总沉浸在回忆里，而是要享受当下的生活，为了梦想努力去拼搏。

回忆是牵挂，回忆是情怀，回忆使人快乐，回忆使人伤悲。让我们带着回忆，向美好的未来出发！

(辅导教师：杨彩虹)

痛苦的回忆

八(11)班 王江鹏

回忆过去，过去的伤痛忘不了，因为你曾是我最爱的人。

——题记

踏上故乡的土地，蝴蝶在空中自由飞翔，芬芳扑鼻的花儿尽情绽放。这个地方看起来是那么的美好，可我却高兴不起来，随之潸然泪下。

那是2009年的一天。中午放学刚到家，就听到了震耳的电话声，我连忙跑过去接电话，“江鹏，你快点儿下楼！你爷爷病重了，我们一起回老家看看。”

在回老家的路上，我一直在想：爷爷会得什么病呢？也许是因为我年幼吧，根本就没有想到爷爷会永远地离开我们。

刚走到老家门口，就看到门口站着许多人，大家都穿着一身白。看到这情景，我仍然不知道爷爷已去了。直到看到那‘沉痛悼念父亲大人’的横幅及上面挂着的爷爷的遗像，我才知道爷爷去世了。顿时我里面的阳光熄灭了。虽然我的眼前依然是那些惹人爱的花和那湛蓝的天空，但在我眼里却突

然变得那么的惹人厌，我的天空已经一片灰暗。

进到屋里，见到爷爷躺在那冰冷的棺材里，所有认识的人都在一旁哭泣。那时的我几近崩溃，跪在地上大哭起来。原来超爱面子的我已经将一切抛之脑后，不顾那么多人，哭得涕泗横流。最疼爱我的爷爷永远地离开了呀，我怎能不发声痛哭？

办完丧事回到家里，我还是止不住地哭，一天都没有吃饭。妈妈多次来劝我，可我根本听不见。奶奶走到我身边，抚摸着我的肩头，轻轻地说：“你爷爷在世时是最讨厌男子汉哭的，不要哭了，做个让爷爷放心的男子汉！”是啊，爷爷希望看到勇敢的我！我擦干眼泪，仰望星空，深邃的夜空，群星闪烁。爷爷，您就是那颗最亮的星吗？

如今，这么多年过去了。我忘掉了许多人、许多事，但爷爷，还有我们一起度过的时光，依然记忆犹新。

痛苦的回忆勾勒出我无限的遐想。爷爷，愿你在天国生活得幸福！

(辅导教师：杨彩虹)



想当年，苏轼词美

八(6)班 徐格

我只想登楼怀古，梦回宋朝，悠悠地讲一个故事，讲一个关于苏轼的故事，于是，这千年的金戈铁马，豪情热血都在这悠悠岁月

中缓缓化去……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每每读到此处，那种相思之痛，都让我感动不已。

苏轼，一介文人，一生为情所重，有华美词工之妙。

读苏轼，我首先读懂了苏轼的情深意重。苏轼于一天夜里，梦见了逝去的爱妻，醒来悲伤难已，便写下了那首千古传诵的悼亡词。“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那种佳人已逝，再难相见的无奈，那种“一别之后，两地相思”的深情，想来，让人痛不欲生。“纵使相逢应不识”，生死之间的界线是如此的分明，阴阳两隔，再难相见，那是忧伤到何种地步，才能写出的“断肠人”的心语啊！

苏轼情深意重，对妻子有“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的誓言，有“念桥边红药，年年知为谁生”的无奈。读《江城子》，读破苏轼一片心。

读苏轼，还能读出苏轼的大气磅礴、豪迈激荡。“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我在想苏轼该有多霸气，才能借周郎的少年得志，来抒发自己的怀才不遇，“早生华发”。“故垒西边，人道是：三国周郎赤壁”，三国赤壁之战，人人皆知，可是，能把周郎写得如此雄姿英发的，唯有苏轼一人。“故国神游，多情应笑我，早生华发。人生如梦，一尊还酹江月。”苏轼写这首词时，已被贬黄州两年多了，虽然命运多舛，仕途坎坷，但他的洒脱豪放，仍是不减分毫。他是天才，纵然风吹雨打，也不能损其男儿本色。

读苏轼，更能读懂苏轼的旷达从容。不说那千古绝唱“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单是那“何夜无月？何夜无竹柏，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者耳”，短短一句，就把那种赏月的欣喜和漫步的悠闲，对悲凉人生的感叹，被贬谪的悲伤都表达了出来，让我叹为观止。苏轼的家庭生活几经曲折，三位妻子都先他而去；仕途上也是一贬再贬，“乌台诗案”更让他九死一生，但他竟能“一蓑烟雨任平生”“也无风雨也无晴”，表现出惊心而不移心，收魂而不丧魂，屈身而不屈怀的高尚和高洁，那种旷达从容，不是人人都能做的到的。

苏轼，历沧桑，逐逝水，他横绝了千古难越的高度。想当年，苏轼与妻执手相伴，失妻痛哭，难赋深情；想当年，苏轼借古抒怀，笔力遒劲，一挥而就《念奴娇》；想当年，苏轼被贬仍然淡定从容……想当年，那些诗词纵美，耀世璀璨，但如今，亦被尘封在岁月的深处，只有我夜深时，一次次地读苏轼的诗词，一次次地蓦然回首，却再也看不到“灯火阑珊处”的那个人。

我把掌声送给你

八(3)班 白杨

如果说回忆是首歌，那你就是我心中最美的音符。

——题记

小时候，因为爸妈工作忙的原因，我一直住在您家里。我亲切地叫你“阿婆”，你就像对待自己的亲孙女一样把我捧在手心里，宠得像块宝。

听别人说，我四五岁的时候发生的一件事情让大家记忆犹新。秋季的一天晚上，秋风萧瑟，在田地里劳累了一天的你已经准备睡下了，我却吵着怎么都不睡觉。任你怎么哄都不行，我说我要吃小馒头。你二话不说，穿上衣服就去给我买。大晚上的，你跑了一家又一家就是找不到这种小馒头，没办法的你就孤零零地坐在小商店的门口，绞尽脑汁

口，绞尽脑汁

的想办法满足我。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有个好心的邻居找来了批发部的老板，才买到

了我想要的零食。可是等你匆匆忙忙赶回家后，才发现满脸泪痕的我早就睡着了，你的泪水也哗的流了下来。你不是我的亲奶奶，却付出了如此的细心和真诚。年幼的我可能永远也想不到，自己随口而出的一句话，可以让一个人如此拼了命的去努力。我要把掌声送给你，给我最敬爱的你——阿婆。

转眼间，几年过去了，我也由幼稚的小女孩长成了青春少女。岁月是这样的无情，冷酷地在你的脸上留下了印记，道道皱纹里写满了沧桑，根根白发里藏满了辛酸。我不由得感慨，你是真的老了。虽然我已经回到了爸妈的身边，但在爸妈的心中，你就是他们最亲近最应该感恩的老人；在我的心中，

你依然是那个疼我爱我的“阿婆”。

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是零八年的夏天，身体一贯很好的你被查出有心脏病，给了全家人一个晴天霹雳。你原本发红的嘴唇变得发紫，甚至有些发白，但你的脸上仍布满笑容。你怕我担心，告诉我你只是心脏上有一点点小毛病，做一个微创的小手术就行了。我长大了，我何尝不知道这只是对我的一种安慰。

你出院以后，仍然需要靠吃药来控制血压。医生不要你剧烈运动，不要太操心，以此来减少心脏的负担。你却没往心里去，每当有亲戚朋友来看你的时候带来好吃的东西，你都会亲自给我送来，从不吝啬。

我要把掌声送给你，送给你的坚强，送给你对我无微不至的照顾，送给你对我的爱。我最亲爱的阿婆，当你累的时候，我愿意做你的拐杖为你指引前行的方向，你的健康长寿才是我最大的心愿。我要把掌声送给你，谢谢你用音符把我的乐谱填满——阿婆！

(辅导老师：卢素霞)



我的外公

八(8)班 戴宝军

我的外公很老很老了，时间在他头上留下了一道道银白色的痕迹，可他和蔼、爱孩子的心却始终没有变。

记忆中的外公，总是戴着一顶毛线帽子，个子虽矮，但背和腰杆总是直着的，是个精神矍铄的老人。

小时候，外公常为我削苹果吃。每当他拿起苹果，我就会赶紧找张报纸铺在他脚下。他的耐性真好，那小刀紧紧贴着苹果皮，削下薄薄的长条，都是一样的宽度，长长地垂下去。我总是蹲在他面前，仰着头仔细盯着他的手，看那双手在空中上下飞舞，还总是担心那一长条苹果皮会从中断开。外公的手巧极了，无论苹果是多么地奇形怪状，他也能削地完完整整，看着削完皮的苹果，令人垂涎三尺。

外公年纪大，却有一个特别的嗜好——喝可乐。有一回我的表弟去外公家玩，玩了半天，说是渴死了，一定要喝可乐，外公听了，立刻拿出仅剩的一瓶可乐，倒了两大碗，与表弟开始

了大碗豪饮，没一会儿，可乐就被喝地一滴不剩。唉，我这个外公，多大年纪的人了，却喜欢喝年轻人的饮料。得知外公有这个嗜好，我为表示自己的孝心，特地把家中的一大瓶可乐都带到了外公，外公笑地合不拢嘴，让我们大家留下来一起喝。

现在外公老了，是真的老了。那一次，我家的亲戚约定好了在舅舅家吃一顿团圆饭，外公到了那儿，从开始到结束，一直盯着我看，心思全然不在吃饭上，吃完了饭，外公竟问外婆：“那个小孩是谁家的啊？”“那是宝军。”外婆立即答道。“哦，宝军啊。”外公想了想，点了点头。唉，外公是真的老了，小时候外公最疼我了，现在却想不起来我是谁了。以前外公的记忆好着呢，从来都没忘记和我约定好了的事，从来都是一个整天笑呵呵的，和蔼可亲的老人啊。

外公，我的外公，你对我的爱，陪我的那些时光，深深地刻在了我的心里，我相信，您依然是一个笑呵呵的、和蔼的人。(辅导教师：张杜娟)

播种着,收获着

九(15)班 徐家伟



“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秋天是农民伯伯的希望,每每看到那金黄的作物,他们便有了继续耕耘下去的动力,也许付出与收获并不成正比,但他们深知:没有播种,就没有收获。

爷爷离不开土地,尽管他现在独自生活着,但还是将一粒粒玉米撒满了那一亩三分地。转眼间,秋天来了。收获的日子到了。

玉米的长势并不好,但要进去将一颗颗玉米掰下来,也不是十分轻松,再加上雨后泥泞的土地,其难度就可以想象了。但我想到了爷爷独自播种时的艰辛,还是决定回家帮他分担一下。

将玉米一个个掰下来,看似简单,但当你切身体验后,才知道其中的艰辛。玉米那宽大的叶子,像带有棱角的磐石,划过皮肤虽不疼痛,却总是留下淡淡的印记,一会儿便奇痒无比。那脚下的淤泥也越积越厚,到最后沉重的让人连脚都抬不起来。只好不时的刮去泥土。天公不作美,雨后那片刻的清凉马上就灰飞烟灭,不一会儿,整个世界就闷热起来,很快我便汗流浹背。涔涔的汗水流入累累的伤痕里,再加上那玉米的绒毛,让人十分难受。但那玉米地好像走不到头了似的,一茬接着一茬,不知道有多少玉米被我剥落,也不知道还有多少在等着我……终于,在我昏昏沉沉时,我看到了久违的蓝天真是豁然开朗!徐徐的清风迎面吹来,令人心旷神怡。

这一刻,我终于明白了“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的道理。转念一想,我们的学习生活不也是这样吗?在播种中收获,在收获中播种。纵使受到了重重打击,也不能放弃。只要有付出,定然有改变。我们应当克服一切的挫折,在风雨的洗礼中前进!

(辅导教师:王慧芳)

雪花飘飘

九(6)班 袁学颖

凝重的空气被一片薄薄的、晶莹的雪花划开,接着白色便蔓延开来,雪花迈着轻盈的舞步来看望久违的大地,她们三三两两结伴而行,打着卷儿,在空中旋转出一道道痕迹。

孩子的欢呼声和大人的唏嘘声被大雪一点点覆盖,留下的只有宁静和洁白。我独立走在天地一色的白色中,寒风肆虐,不时夹杂着几片雪花,我不禁将笨重的衣服裹得更紧了些。

银蝶飞舞,给大地裹上了圣装。大雪覆盖沿途,年轻的笑容,飞扬的青春。我走进一条小巷,一道光闪进了视线,仰首,房顶上的积雪在屋檐下结成了剔透的冰柱,在微光的照耀下闪着耀眼的光。

我凝视了良久,被它的美丽而震撼,意识中隐约觉得有一抹红色在身边经过,可就在她迈出那一步时,停在了半空中,顾不得把那只脚落地,就立刻把手从口袋中伸出来,“小心!”脱口而出,我并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可就在沉思时,那只手便抓住了我的衣裳,将我拽了过去,不知是出于惊吓还是茫然,我毫无感觉地朝她靠了过去,而就在他悬在半空的脚落地,我向她挪过一步的刹那,只听冰块碎裂的声音伴随着风声传来。

我定了定神,才恍然明白,是头顶冰柱碎裂的刹那她经过了,不敢想象,如果她坐视不理后果会怎样,我向她投去感谢的目光,那是一位中年妇女,穿着红色的棉袄,在白色中格外鲜艳,而这时,她正拍打着身上的雪花,然后抬起头,“以后要小心。”我点了点头,便看着那一抹红色的背影消失在白色中……

雪一直不停下,我伫立了良久,冰冷的气息,模糊了视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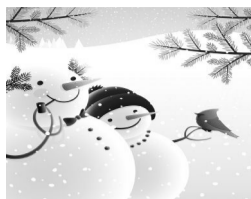
雪花飘飘,飘到脸颊上,却不再寒冷;雪花飘飘,飘到大地,留下白色;雪花飘飘,飘到心窝里,纯洁了灵魂。

这一刹那的惊心动魄,这一刹那的纯洁心灵,在无边无际的白色中,定格……

(辅导教师:张艳)

雪花飘飘

九(3)班 冯睿睿



最爱的就是雪天。那漫天飞舞的雪花如同一个个纯洁的精灵降临人间。往日热闹喧哗的村子此刻只剩下了宁静与安详。站在麦田尽头,眼前只剩下了连绵的白色,远处的树只剩下了黑色的枝桠愈发显眼,为这白色世界更添一丝寂寥。我站在雪地里任凭雪花落在我的手心,清凉而又熟悉的感觉打开了我记忆的匣子。

小时候,我是多么爱雪。一到雪天就异常兴奋,不停地在外边疯跑,全然不顾厚厚的雪会打湿鞋子。这时,爷爷总会拿把木锹在我前面为我铲雪,懵懂无知的我只觉得这样好玩。我四处跑,越跑越快,爷爷也只能越铲越快。原本应该冻得瑟瑟发抖的爷爷头上却渗出了细密的汗珠。雪花飘飘,却覆盖不了爷爷为我铲平的路,因为爱洒在这条路上……上学

时,总是爷爷接送我上学与放学。寒冷的冬日,地上的雪久积不化。同往常一样,下课铃一响,同学们蜂拥出教室。爷爷也早已在校门口等候。我兴奋地跑到爷爷跟前,拉起他那温暖而粗糙的大手走在回家的路上。爷爷总走在我的前面,为我踩出一个又一个的大脚印。还对我说:“踩在爷爷的脚印里,别让雪湿了鞋。”踩在爷爷的脚印里,我已体会到爷爷对我的关爱,雪花飘飘,却掩盖不了爷爷的脚印,因为爱熔铸在脚印里……

现在,我渐渐长大,而爷爷渐渐老去。经过一场大病,他变得阴郁、沉默寡言、脾气暴躁,我竟不知道该如何和他相处。去年,雪下得很晚,下雪那天,我和弟弟兴奋极了,拉着爸爸妈妈要出去玩。走出家门,爷爷也在外面,跟他道了

别,有说有笑向前走,爷爷叹了口气,向反方向走着。我似乎明白了:最近爷爷脾气暴躁,我们很少与他交流,他常常一个人坐在沙发上睡着。我们确实忽略了爷爷。往日爷爷为我挡风遮雨的画面又浮现在我眼前,心像被针刺了一下,鼻尖一酸。看着爷爷落寞而孤寂的背影,我跑向爷爷,拉起他的手,像多年前那样,手心的温度依旧熟悉。我说:“爷爷,我陪你走。”我清晰感觉到爷爷握紧了我的手,手掌依旧宽厚有力。雪花飘飘,模糊了前方的路,却模糊不了我的视线,因为爱在我们之间传递。我清晰看见爷爷的眼神充满欣慰,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一片雪花落进我的衣服,打了一个寒颤,思绪回到此刻。我想在不久的将来,我一定要为爷爷铲平一条路,搀扶着爷爷顺着我的脚印走下去。

雪下得越发密了。那些温暖的时刻虽像这雪花飘飘落在手心里转瞬即逝,但它留给我的温暖回忆已经深深渗透在我的记忆里永不逝去。

(辅导教师:张艳)

不该错过的风景

九(12)班 杨敏佳

人生好比一场旅程,在这场旅程上,美丽的风景装点了我们的人生,有些风景转瞬即逝,而有些风景铭记在心。仰望天空,蓝天与白云的交融是不该错过的风景;面朝大海,海鸥与大海的亲昵是不该错过的风景;蓦然回首,我最不该错过的风景是你——可爱的你。

记得三年级时,我转入焦作市龙源湖小学,刚到一个陌生的环境中,在别人眼里是陌生人的我感到无比的孤独。在一次课间,一个样貌清纯的女生来到我的面前,对我说:“咱们一起去玩吧!”从此,我们之间的友谊越来越深厚,每天形影不离。我们为了每天能多一点时间在一起,都不惜绕远路一起经过一个小公园,在小公园里,我们一起在卵石滩上散步,在草地上歇息,在湖边远眺,在湖边的柳树下嬉戏……在离湖岸边不远处有一座小岛,大约能站下六七个人。我们每天放学都到小岛边用土填湖岸边到小岛一米多的距离,没有多久,我们通往小岛的路径填好了,当我们第一次站在小岛上,两个人靠着小岛上的一颗树,互相看着笑,心里有种说不出的喜悦。从那以后,小岛成了我们俩的“天地”,每天都要到小岛上看一看。

直到六年级刚开学的时候,我

们俩因为数学课代表的事大吵了一架,自从那次吵架以后,我们俩放学后也不再在一起走,各自都是走近路回家,再也不经过我们的小岛,没有一起在卵石滩上散步、在草地上歇息、在湖边远眺、在湖边的柳树下嬉戏,在学校也是装作“最熟悉的陌生人”,见面也不打招呼,谁都不肯先低头认错,就这样到了小学毕业,我们也是简单地说声再见。

时光匆匆,转眼两个春秋已经过去了,现在我们已离开小学校园,成了初三的学生,同时,我们也分离了。我转到了济源上学,我们渐渐地失去了联系,但她的模样至今还在我的脑海里挥之不去。现在,当我再去那个小公园时,小草长得更密集,柳树长得更高大,而那个昔日的小岛,现在已经消失了,那座由土块组成的小岛,也在湖中若隐若现,也许是在前几年美化湖的风景时被扒掉了。

现在想想那时的事情,其实真的不是一件大事,如果谁先低头认

个错,那么我们也不会错过这一段友谊,这一场风景。如果我们没有当时的矛盾,我们会每天在小公园里玩耍,看着小公园中的景物一点点的变化,看着我们的小岛从“成立”到“消失”,陪伴着公园里的小草、柳树慢慢长大。

人生因为有了风景而变得丰富,风景因为有了人的参与而变得更加鲜活。这一路走来,我的人生旅途有了你而变得精彩,你是我心中最不该错过的“风景”,正是因为有了你,我的人生旅途变得精彩。

(辅导教师:张娟)



秋迹

九(10)班 张宇婷

春夏秋冬,四季轮回,各有各的特色,各有各的风格。而我却唯独爱那个季节——秋。

“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人们经常说秋是孤寂的,秋是悲凉的。一提到秋便想到了思乡,它是埋藏在心里说不尽的悲伤。而我却不这样认为。即便是秋,也会洋溢着幸福与快乐的味道。

初秋,虽然还保留着夏日的炎热,却也透出一丝清凉。小草依旧躺在地上晒太阳;花儿依旧在绿叶的呵护下随风摇曳;树叶依旧长在枝头上被骄阳透过缝隙为地面投射出点点光斑;树干依旧和小鸟谈笑嬉戏,并时不时地

摆动着自己的身体,几片叶子落下,却依旧是青翠欲滴;潺潺溪水依旧缓缓流淌,反射出粼粼波光。大人们依旧在树荫下乘凉,孩子们依旧在地上打滚,在水里嬉闹。一切是那么的美好,依旧欢歌笑语。

一场雨下过,夏的气息只剩下少许,天气转凉了。天地间变成了秋的天,到处一片金黄。你瞧,田野里,金灿灿的稻浪;果园里,黄澄澄的梨子。连那夕阳,也被染成金黄色的了,透过窗户,照在人身,一片灿烂。田地间的植物们也想来一睹秋的美景了。你看,棉花犹如天上的白云掉落在人间;苞米咧着嘴,像一颗颗金豆子,结果把农民伯伯们累的够呛。然而空气中却弥漫着喜悦的气氛,深呼吸,不由自己也变得高兴开朗起来,就连树叶已经泛黄的大树,也在兴奋起舞。

深秋了,天气越发的冷了,路旁的树木也都换了秋装。树叶都已纷纷落下。一阵风吹过,叶子随风散落,被卷到半空,而后又被抛下,在地上翻几个滚,叠在路面上,像下了一场叶子雨,抚摸着你的脸颊。厚厚的一层,踩在上面,发出“沙沙”的响声,像在演奏一场音乐会,时而欢快,时而悲伤,时而清脆,时而低沉。真可谓“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多么令人向往,多么令人陶醉。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是啊,秋,是一个丰富多彩的世界,拥有着五彩缤纷的颜色,让我们一起踏着秋的足迹,走向新的希望!

(辅导教师:王慧芳)

快乐在于奋斗

九(14)班 王颖

在辛苦劳作后得到的快乐，才能让人印象更深，这种快乐是源于奋斗的快乐。

人一旦有了梦想就要奋斗，拼尽全力去实现它，我也有一个梦想，那就是去一个美丽的城市——巴黎，我内心十分清楚实现这一梦想并不容易，但尽管如此，我也想拼一拼，去为之奋斗一下。

奋斗既是辛苦的，也是快乐的，更是让我受益匪浅的。

学习对于我来说，本事枯燥无味的，可是因为心中有了梦想而奋斗的劲，那些原本索然无味的字词，顿时变成了一个个可爱的小精灵，它们手拉着手，排成一排，陪随在我的身旁，在我难过受伤时给予我力量。正是因为有了这股奋斗的劲，我才会摔倒在时，重新尝试站起来，其实我的成绩十分不稳定，而且有一次成绩差的大不如前，那时候的我十分沮丧，已知在心中难过，甚至对于学习也毫无兴趣，我害怕看老师失望的眼光，父母叹息的样子，我真得好怕，我就感觉自己连向前迈一步的勇气也没有，可当我无力的闭上双眼时，我的梦想又涌现了出来，内心那股奋斗的劲，又重新“苏醒”，我开始努力

的去学，把那些知识“精灵”重新组合，我又重振旗鼓，为自己的梦想开始奋斗。

在我的内心里，奋斗的劲，似乎是我力量的源泉，它似乎有着魔力能够在我被那一个个古板的文字、英语单词所困扰时，帮我把它们变成一个个生动的“精灵”。让它们在我难过时给我力量。它能够在我被现实禁锢时，帮我打开那禁锢我的门。

奋斗的力量那是无穷无尽的，它可以带给我许多，所以，我觉得在奋斗的过程中，我是快乐的，在奋斗中，我既能体会到幸福，又可以体会到成功的不易，所有的人想要成功，都需要有一段艰辛的奋斗历程。

在我的心中，奋斗是一双无形的翅膀，它能够在我受伤时，庇护我，在我力量耗尽时带我飞翔。它能够让我体会到这世界的美好。不去抱怨过去，不为未来担心，让我拥有充足的现在。面对挫折，永不言败！

不因失败而气馁，我们应永远走在奋斗的路上！
(辅导教师：韩亚丽)

当一曲《水边的阿蒂丽娜》缓缓响起，我的眼前仿佛浮现出一个美丽的少女在清澈见底溪边悠然地梳洗着齐腰的长发，周围如画般的风景映衬着她……我深深地陶醉在音乐中，像一只留恋花丛的蝴蝶，嘴角缓缓地往上翘。

对我而言，快乐在于享受音乐。

我从小学钢琴，它已是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热爱音乐就像热爱生命，它让我快乐，给我安慰，给我启迪。

每晚挑灯夜战疲惫之时，舒缓的音乐为我缓解不安与焦虑，给我心灵的慰藉，继而轻快活泼的高调的钢琴曲让我跟着音乐的节奏加快手脑运作的速度，尽快完成作业。因为音乐使晚上写作业的时光也变得有趣。当我失眠时，带上耳机，轻柔的音乐在耳边浅唱，好像一首首的音乐是一个个睡前故事，使我沉沉地睡去，还会做香甜的梦哩！

自己弹琴的时候，会边弹边体会曲子的高低起伏和作曲者的悲欢离合加入自己的即兴创作，融入自己的喜怒哀乐，无拘无束地弹奏着，在音乐天空中自由地翱翔。尽情舞动着手指，在黑白键上来来往往穿梭，轻快的跳音、连弹



的琶音，如瀑布般流泻的音阶，厚重的和弦编织着一个梦想，一个只有懂音乐会弹琴的人才能品出的作曲家最美丽的梦想。

暑假期间，我生了一场病，虚弱无力地躺在床上，连睁开眼睛的力量都没有，却唯独想听音乐，带上耳机当轻浅的音乐再次回荡在耳畔，我感到精神好了一些，病痛的折磨少了一些，我感觉不再空虚和寂寞，我感觉到自己的力量，是音乐给我注入了勇气和生命能量。我热爱音乐。

哪里有音乐，哪里就有快乐。音乐像一个传播快乐，播种希望的精灵，扫走忧伤、抚平伤口、驱赶阴霾。不必在意他人的目光，专注于自己的快乐，能获得更多快乐。

快乐在于享受音乐。

(辅导教师：韩亚丽)

快乐在于享受音乐

九(13)班 李艺菲

与阳光同行

九(6)班 柴梦圆



“滴答，滴答”。窗外的小雨淅淅沥沥的下着，娇柔的雨丝交错相织，奏成和谐美妙的秋雨之舞曲。

下课了，我踏着轻快的脚步和着美妙的自然之声，满心喜悦的来到商店前。嘈杂的声音，拥挤的人群和老板娘尖酸刻薄的嚷骂声，让我的好心情顿时下跌了不少。我微微皱着眉，正想远离这世俗之地时，一张纸币让我定住了视线。

那是一张印有毛爷爷头像的紫红色的纸币，而此时它正躺在又脏又湿的地上，痛苦不堪地忍受着无数双急促、脏乱脚的踩踏。我又看见一位女同学焦急地、仿佛在寻找什么的样子。嗯，那钱八成就是她的了。我想。

我轻轻地走了过去，心想：一定要把钱尽快给她，不然她该急死了！我边想边弯下身子，努力地从小人脚底把它解救出来。为此，我的手还被狠狠地踩了一脚。我直起身子，根本没有理会手背上那罪恶的脚印，而是先把那张纸币擦拭干净，刚想回头把钱还给她时，“嗖”的一下钱被拽走了！我这时才发现我的面前站了一位满脸通红，气喘吁吁的女生。她很不友善地盯着我，举着那张刚刚由湿哒哒变干净的纸币，轻蔑地说：“这是我的钱！”说完就头也不回的径直走了过去，只留下满腹委屈的我。

至今，我仍记得那种鄙夷、不屑的眼神，就好像我是什么脏东西！

良久，我轻轻揉了揉因酸楚而发红的鼻子，挪动了伤心的脚步，抚着被踩的可怜的小手儿，离开了这个“是非之地”。我眨着泪光闪闪的眼睛走在雨中。那本该柔软的雨丝此时却像一根一根的细针，根根扎我身，针针刺我心。我就是知道那是你的钱，所以才把它拾起来的！我在心里委屈的抗议。

“滴答，滴答”。雨滴在哭泣，我的心在流血。

当我抽抽搭搭的把它讲述给妈妈听时，她爱怜的笑了笑，然后抚头安慰我：你的心是阳光的，又在播种阳光。可是有人接受有的人不接受，我们不能左右他人的想法，但是可以改变自己，让阳光洒进你的心房，驱除阴霾，把阳光留在心间，一生与它同行！

泪光叠影中，我看到雨停了。我破涕而笑——阳光，是你出来了吗？(辅导教师：王芳)

常言道：“失败乃成功之母。”人的一生难免会遇到失败，不如意的事情。这时，就需要我们微笑面对生活。

微笑面对生活，需要我们以无畏的姿态来面对生活。“中国达人秀”冠军得主刘伟，小小年纪就失去了双臂，这并没有使他对生活丧失希望，反而成了他前进的动力。他微笑着，向生活发出抗争。失去了双臂，还可以游泳，游泳不成，还可以玩音乐。他向世人证明，只用双脚也可以灵活地演奏钢琴，弹出自己的美妙人生。

微笑面对生活，需要我们以执著的信念来面对生活。美国著名作家，海

微笑面对生活

九(14)班 周雨心

伦凯勒，双目失明，双耳失聪，看不到任何光明，听不到任何声音，生活在一个黑暗的世界里。但她并没有被这些困难打倒，反而凭借对生活的无限热爱，对文学执著的信念勇敢地与生活斗争，生存了下来。她写的《假如给我三天光明》一书，鼓励了无数人勇敢地与病魔斗争，

重新有了生的希望。这一位伟大的文学家，向世人证明，即使面对再多的苦难，也要坚持下来，勇敢地为自己的人生写下辉煌的一笔。

微笑面对生活，需要我们以无限的热爱来面对生活。“发明大王”爱迪生，为了找到合适的灯丝材料，和助手对一千六百

多种耐热材料分门类地进行实验，终于找到了合适的灯丝耐用碳丝。他的内心是多么坚强啊！面对着一一次次失败的打击，前方渺小的希望，他没有放弃，而是凭借着对科学的无限热爱坚持下来，勇敢地向前方探索，最终发明了灯泡，为全世界人民带来了光明，成为了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发明大王。他向世人证明，即使希望再怎样渺小，也要坚持下来，最终你会获得成功的。

微笑面对生活，即使有再大的打击也不怕，也要勇敢地坚持下去，这样你就会到达胜利的彼岸！

(辅导教师：韩亚丽)

光阴的故事

九(10)班 张上珠

流水它带走光阴的故事，改变了我们，就在那多愁善感而初次回忆的青春。

隔壁奶奶家的迎春花开了，不懂事的我却已懂得了欣赏美，望着眼前的一片金黄，手舞足蹈。没有一丝生机的大地上冒出了星星点点的绿，小小的我好奇地趴在地上与那些刚刚探出头来的“小兵”们对视，眼神中传达着春天的生机勃勃，一瞬间，心中充满欢悦。落花时节，愁思满心的我轻轻地拾起地上有些黯淡了的点点金色，只是不想让它们“零落成泥碾作尘”，眼前是一片透着深

沉的绿的草坪，而那些曾与我一起坐在草坪上望着星空谈天说地的朋友却已渐行渐远。我渐渐成长，却丢了友谊，多了惆怅。

刺眼的阳光透过大大的梧桐叶后变得轻柔，爱漂亮的我穿着美丽的花裙子，时而把自己变成蝴蝶，在喷泉耀眼的水珠中翩翩起舞，时而把自己当做公主，高傲地睥睨着身边的一切。夏至，漫无目的的我走在街上，失去了光环，我只是个走在普通大街上千千万万的普通人中的一个。不是没有了花裙子，而是丢失了勇气。

清脆的声音响起，贪玩的我踏着一片片树叶，

听着这些声音咯咯地笑起来。深秋，我摘下一两片或红或黄的叶子，小心翼翼地夹入书中，制成了精美的书签。贪玩已然被我变成了闲情逸致，变成了一种爱好。

一片两片的雪花纷纷

落下，欢欣鼓舞的我叫来了同伴们，堆雪人、打雪仗，但是一缕阳光却能毁灭我的整个欢乐。隆冬，我接过雪花，望着远处涌着淡淡清香的点点红，“遥知不是雪，为有暗香来。”不自禁的咏出口，我在成长中，有了思想，获得了知识。

我们像夸父追日一样义无反顾地奔向成长，或许成长的意义已不能仅用语言来衡量。

(辅导教师：王芳)





爱就在我们身边

七(6)班

翟佳佳

爱是什么,它是人类最崇高最无私最纯洁最美好的感情,它的内涵和外延很宽,但它深沉的隐藏在我们生活的每一个细节里,鲜活的贮藏在我们生命的每一颗心灵中,照亮我们前行的每一段峥嵘岁月。

☆永不褪色的亲情☆

雨淅沥沥地下着,天上的雨丝犹如仙女撒下的绣花针,长长的,细细的,亮亮的,纤盈柔美。我和妈妈共同撑着一把大伞,走在上学的路上。雨丝不怀好意的钻进我的领口里,搔着我的脖子和脸颊,凉凉的,痒痒的。过了一会儿,右肩微微湿了一小片。妈妈见了,忙把伞向我这边挪了挪:“怎么也不告诉我,衣服湿了多难受啊!”到了校门口,扭头一看,妈妈的左肩全湿了,几缕头发紧贴贴在腮上,水珠顺着发丝流了下来,落到衣服上,留下一道湿湿的痕迹,就连那眼镜上,也落满了水珠。可妈妈脸上依然挂着微笑,那样平静,如一秋湖水:“进教室吧,小心别淋雨!”我向妈妈笑了笑,进了教室。透过窗户,看着细雨中妈妈那愈来愈模糊的身影,又忆起我生病时她那焦急的眼神,我伤心时她那温柔的安慰;又忆起细雨中和妈妈悠闲地散步,小雪中和妈妈奔跑嬉戏……我的心被爱的暖意包围了。

☆终身难忘的师生情☆

小雨肆意地轻洒着。放学了,我撑着伞独自走在大街上,雨丝打在伞上,发出“啪啦啪啦”的声音,细细的,碎碎的,让人心旷神怡。晶莹的水珠顺着伞滴下来,落进旁边的小水洼里,溅起一朵朵晶莹细小的水花。凉风掠过,我不禁打了个寒战:“好冷啊!”这时,身边传来“吱呀”一声,扭头一看,是骑着电动车的老师。“来,上来,我顺路载你回家吧!”老师脸上荡漾着温柔亲切的笑容,花儿般灿烂,朝霞般柔美。“不用了,老师我自己走。”“这么冷的天,会生病的,快,上来。”老师坚定的说。我推辞不过,只好坐上了老师的电动车。坐在老师后面,我闻到一股淡淡的香水味,丝丝缕缕,萦绕在周围,我嗅着这游丝般的香气,格外舒畅。风依然吹着,雨依然洒着,我却不冷了。

爱,就像那抒情的花朵,散出诱人的芬芳,让我们时时想念;爱,就像那欢快的乐曲,激起我们生活的热情,让我们常常铭记。

爱就在我身边

七(10)班 闫雨晴

爱就是温暖心灵的明灯,它照亮我们前行的路。

“有妈妈,别怕”

记得小时候,我经常肚子疼,爸妈也带我去看过病,可是医生总是说没什么大碍,吃点儿药就好了。有一天晚上,一家人沉睡在梦中,剧烈的疼痛感猛地把我惊醒。我捂着肚子,头上直冒冷汗,我忍着痛去叫醒妈妈,妈妈看到我难受的模样,开始着急起来,把外套给我穿上就背着我出门了。外面下着大雨,妈妈拿着伞又背着我,肯定很不舒服。妈妈在街上等着出租车,可是这么晚了又下着这么大的雨,肯定打不到出租车。妈妈背着我跑了好几条街,把我送到了医院。我的面色苍白,医院人也很多,妈妈握住我的手说:“有妈妈,别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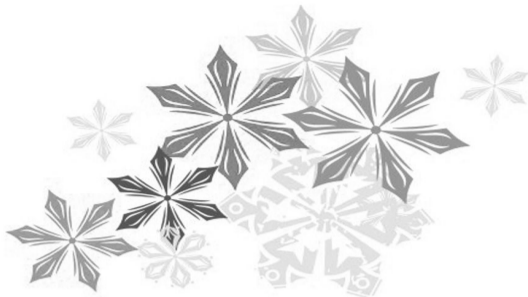
并列第八

升入初中以来的第一次体育考试让我有些惧怕,体育可算是我的弱项了,我一跑步腿就抽筋。到了真正考试的那一天。第一项就是测一分钟跳绳,我慢悠悠地跳啊,腿很疼,一下子坐在了地上,唉,才跳了88下!竟然没及格,不过这也是意料之中的了。而我那些朋友们却都比我跳得多,这让我很不服气。比赛800米长跑,我更没信心了。哨声响起的那一刻,我的腿都开始发抖了。不必说,我肯定是垫底。还有最后一圈,我实在是跑不动了,站在原地大喘气,真的很难受。我开始走了,速度很慢,然而我却看见了前方有一个女孩向我奔来,她是我最好的朋友,她一直在鼓励我,牵着我的手一连超过了好几个人,最后抵达终点。“并列第八!”裁判说道。我们激动地拥抱着在一起。

数学老师的板子

我们的数学老师很严厉,她不论对谁都是这样。我最近有点小感冒,正上数学课的时候,在抽屉里拿卫生纸,却被一个粉笔头狠狠地砸到头,数学老师严厉地说:“下课到我这里来换板子!”我听后毛骨悚然,下课后乖乖地走到了老师跟前,“手伸出来!”数学老师说道。“啪!”的一声掌心剧烈的阵疼,紧接着,老师打得更狠了,这真是让我长了记性了,老师最后对我说:“我教学这么多年了,总结出个道理:好学生都是被打出来的!”

亲情是温暖的,父母的关爱时刻不在;友情是珍贵的,朋友的鼓励无处不在;师生情是严厉的,老师的教导萦绕于心。



你如茶一般的清新,竹一般的淡雅,绿一般的诗意……

梦想 嫩芽

一抹淡淡的绿意爬上墙头,如丝一般的脚丫拥抱着墙壁。

春风拂过,渲染着绿意,细看,你柔软的身体冲出岩石抚摸阳光。

你是一粒小小的种子,却有所追求的梦想,奈何你却无法冲破黑暗的囚笼,时间在泛着涟漪的湖水中流淌,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你再也忍受不了这黑暗的世界,于是你奋力一搏,在一次次冲击下,终于破土而出,当你心中被喜悦替代时,一块岩石却挡住了你的去路,当微弱的光芒从石缝中照向你时,你毫不气馁,因为你想看看墙的那边……

当和煦的阳光抚摸你时,你已悄悄爬上墙……

你是一株藤蔓,却是如此坚强,你嫩嫩的绿芽碰触着我的心湖……

向往 甲虫

温暖的阳光射向屋中,一只甲虫从窗外落向玻璃瓶中。

触动心灵的力量

七(11)班 李苏当

这对于它来说是一个无法想象的困境,焦急的在瓶底转了几圈,亦然向瓶口爬去。

“啪”清脆的落地声,但它毫不放弃,又一次起身爬向瓶口,失败是如此频繁,尝试却毫不停止,心中对自由是如此渴望,即便是遍体鳞伤。

弱小的甲虫是如此坚强,我的内心被它给震撼了,轻轻地打开玻璃瓶,它拍拍翅膀,向远方飞去……

原来,你是无处不在的,坚强的品质在自由中飞翔。

信念 跑步

操场中,同学们如脱缰的野马,你追我赶地奔跑着。

“碰”的一声,一个人跌倒了,同学们停下了奔跑的脚步,过去搀扶他,他摆摆手,坚强的站了起来,在老师与同学们的注目下,一步一步坚强地向终点跑去……

你似乎又停在了那里,他的身上是你的品质,他的心中是信念的代表与坚强。

你总是在不经意间出现在我的身旁,坚强的品质触动着我的心灵,因为梦想,因为向往,因为信念,所以坚强也在这其中流转,带给我无边的震撼。

古人云:“书如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高尔基也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可见人的生命中不能没有书。

小时候,每天晚上都缠着妈妈给我讲故事,还不时扬起小脸问问题,每次都是在妈妈的故事声中入睡。大一点后我便可以看连环画了,画本上的搞笑表情常引得我呵呵傻笑。再大一点,识了字便开始看童话书,我会为灰姑娘嫁给王子而欢呼雀跃,也会为白雪公主被继母迫害而痛心疾首。到十岁时,我已不满足于童话书了。我涉猎的方面更多了:推理、生物、惊悚、军事、科学、历史、以及世界著名等。随着读书量的不断增大,我开发了一种新的功能:看着文字我的脑海里就能对所描述的事进行合理的想象,像播电视一样,虽然一开始的时候并不能合理的想象出场景,但书读的越来越多,我的知识面越来越广,所以我的想象就越来越合理。

记得有一次,我正在和大仲马神交,看着他那《三个火枪手》中的故事,我越来越明白大仲马是个怎样的人,通过他字里行间的流露,我感受到的是一

位充满了想象力的绅士,他在这部《三个火枪手》中倾注了自己的心血,我能感受得到这位绅士与他文中的人物同悲共喜的场景。我想着想着眼睛里不禁涌出了泪水,这是多么伟大的作家啊!看完《三个火枪手》我被他们的机智、勇敢所征服。他让我明白了:书如人一样,有着丰富的故事。

生命中不能没有你

七(6)班 张卓

记得有一次我看《三国演义》时被刘备那种窝囊劲气得

不轻。后来,看见他礼贤下士,三顾茅庐请诸葛亮出山,并对诸葛亮言听计从没有一丝怨言,我对他刮目相看。当他为了给关羽报仇不惜孙刘联盟的和谐被打破,虽然被火烧连营,却令我对他那种兄弟之情感到佩服。而诸葛亮在刘备去世后,面对懦弱无能的刘禅竟没有篡位,使我再次为诸葛亮的人品竖起了大拇指,也为刘备的识人之能赞叹。



生命中不能没有你

七(12)班 李泽琨

你,是温暖的阳光,是习习的微风,更是湛蓝的天空。

☆在群山中感悟☆

阳光缓缓洒在湖面上,像一层细细的金屑,慢慢的漾开,漾开……

我沐浴在阳光下,在群山的怀抱中,面对着眼前的小山坡,一步一步艰难的爬着。

我一定要爬上去!

可是,眼前的情况远没有想象中的那么简单。细细的石子密布在略显陡峭的山坡表面,使我在猝不及防之间轰然落地,裤子上也挂了几道彩!但我仍坚持着,倔强的爬着。一步,两步,三步……

经历了无数次的攀爬,我终于成功了,终于爬上来了!我站在山坡上,望着眼前的大片苍翠。

也许,我在群山之间,感悟了你,坚持!

☆在挫折中感悟你☆

阴沉沉的天,阴沉沉的地,阴沉沉的一切。卷纸“哗”的一声落在了我的桌上,只见上面有一个鲜红的刺眼的分数——七十。

啊!这是怎样的分数啊!

于是,我忧郁地坐在椅子上,无精打采的看着卷纸,有些难受,又有些想哭。这时,老师过来了,走到我的跟前,对我说了一席话。于是,我豁然开朗了!

从此,我每天都勤奋努力的学习。时间飞逝,转眼间,期末考试到了,又是一张惨白的卷纸,落在了我的桌上——九十五!

也许,我在这挫折之中,感悟了你,坚持!

☆在刺痛中感悟☆

寒风刺骨,扎得树木落了一地的叶。我躺在医院的病床上,面前的等待我的正是四根雪亮的麻醉针。

那该多疼啊!

不一会儿,第一根针就冷酷无情的扎进了我的大拇指。“嗷”。我从牙缝里挤出这个字,太疼了。

我的脚挣扎的动了动,刺痛的感觉从脚趾散发到全身上下,散发到灵魂!但想起以前的种种,我想,我一定挺过去的!于是,伴随着我的嚎叫,剩下的三根针也无情地刺进了我的脚趾,终于,扎完了!

也许,我在这刺痛之中,感悟了你,坚持。

在种种的困难、挫折与疼痛之间,我感受到了你。你带给我倔强的勇气,勤奋的精神以及忍耐的毅力。你,就是坚持!

此时此刻,我感悟到了你,坚持。我的生命中,不能没有你,坚持!

深夜,无灯。
黯然一片。
我蜷成小小的一团,双臂腾出一小片呼吸的场地。我隐于一片黑暗,感受着黑暗的脉搏,及我的心跳。
咚——咚——咚——
……

好久,我伸出右手,抓住身边的电话,没有光,我摸到“5”上面那个凸起的小点。噤里啪啦地按下一串即使失忆,触到笔也能写下的数字。

“……喂?我想你了……”

时间的脚步一顿,饶有兴趣地回首。

三天前。
我扯着书包冲出家门,无视身后父亲高昂的怒吼声,以及隐约传进耳中的母亲的劝说和叹息。

我用力地把书包扔在地上,冲上面的图案狠狠一踩,然后,像抽了筋骨一样一屁

股坐在地上。
随手拈起一块石子儿,我扔进对面的湖水中,看水纹一圈圈地扩散,一圈又一圈……想我写不完的试卷和作业。
我倒在地上,手指触到的,只有温软的草,早已习惯

闭上眼,盘算着作业的高度和完成时间。我费劲地想把那些作业所用时间用所谓的“移项”公理来解决,尽管这只是幻想。

有多久没有休息过了?
我问自己,任身心晕倒……

我扔下书包,走到桌前,瞄了一眼,果然有一张纸条。生病了?骗小孩儿呢!我撇撇嘴,把纸条扔进垃圾桶。或许是不想看见我,出去静两天吧……

我拆开一包饼干,一个劲儿地往嘴里塞,也好哇,不用听他们啰嗦,我开心还来不及呢!

三天,挺短的,只是日历又撕了三页,只是我离十二岁又近了三天,只是,他们不在三天……而已。

……
我拨通电话,等待往日我不屑一顾的一声,“喂?”,“喂……”

“怎么了?是不是有事?”
“没……没事儿,就是……我想你了……”

那边没声音了……很久,我才听到一点点压抑的哭泣声。

爸,妈。
我,想你了。

我想你了



七(15)班 孔铃铃

了笔的坚硬的手指轻轻地蜷了蜷。

我没有告诉爸妈今天学校放假。

因为我怕我今天再去“上学”。

眼望向蓝天,几缕白线穿着蓝天,像件衣服。

懒懒地伸了个懒腰,我

再睁眼,蓝天依旧,但那件衣服似乎被放弃了,没有睡之前的魅力和耀眼。

坐起来,我抓住一边还在昏睡的书包,慢腾腾地挪回家。

推开家门,安静地似乎有些过分,没有往日母亲的问候,没有父亲锁眉的疑问。



生命中不能没有你

七(5)班 吴珈卉

你像一阵清风,在我伤心难过时,带走我的眼泪;你像一阵花香,在我焦躁不安时,抚平我的心情;你像一剂良药,在我疼痛难忍时,给我带来安慰。我的生命中不能没有你,只有你是我生命中最重要朋友——书。

在心情低沉时,读《三国演义》,读一个朝代的兴衰存亡。激烈处,拳头紧握;平和处,心犹澎湃;苍凉处,潸然泪下。不是丝丝缕缕的儿女情长,而是战鼓敲响的壮怀激烈,是一代代英雄豪壮前洒血的壮举。

在情绪激动时,读《红楼梦》,读一个古代家族最真实的记录。或莞尔一笑,或蹙眉深思,当泪水顺着脸庞一颗颗的滚下,汇着一缕缕心灵的悸动流进心田时,你知道,那是一种心酸的味道。

在自卑自弃时,读司马迁,读到的是刚直和坚韧。面对残酷的刑罚,面对众人的嘲笑,他没有屈服,他依旧屹立在历史的巅峰上。“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刚正不阿,留作正气满乾坤;幽怨忧愤,著成信史照尘寰。

在一蹶不振时,读李白,读到的是潇洒与不羁。“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铸就了他的豪迈与飘逸。“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激荡着他的自信与博大。

在我的眼中,读书是一种享受,把社会和生活当做书来读,你会领悟更多人生的真谛,获取更多知识。书,我的良师挚友,我的生命中不能没有你。

生命中,我最需要什么?我思考着这个问题。仿佛在努力的选择着什么,无从下手,却知道自己必须去选一个。我仔细斟酌着,半晌后,我得到了答案,生命里,我最需要的是茶。

不知道喝茶会不会上瘾,我想,我是上“瘾”了。

除过吃饭睡觉写作业上厕所之外,我总是捧着一个绿色的茶杯,里面有永远冒着热气的茶。

茶会给人以安全感。我是一个缺乏安全感的人,不是惧怕着什么,而是一旦没有了杯子捧在手心里,闻不见那淡淡的茶香味,总会觉得心里少了一块,别扭。一旦闻见了茶的味道,便会觉得有些飘飘然,美妙的像是要飞起来,看见了熟悉的绿色茶杯上飘出的白烟时,便会觉得世界都意味着变得祥和了。呵,茶真是一种奇妙的东西。

茶会给人以舌尖上的享受。味觉不太好的人,或是心不够静的人往往品不出茶的香味。我最喜欢的茶是普洱,但最常喝的茶却是花茶。

在湿气弥漫的清晨,宜喝玫瑰茶。茶叶浓郁,醇厚,给你以一种沉睡在花海的倦意,让人好想沉醉其中再也不想醒来。在阳光明媚的午后,宜喝杭白菊。茶味清淡,微苦,但在一滴一滴咽下去时,会呈现出一种极

很久。普洱味微苦,颇有阳刚正气的味觉与感觉。它余味并不甜,却透着一股淡淡的、涩涩的清香,仿佛把所有的工作都花在了先前的那股子浓厚上,余下的味道虽浅,但清气神犹在。

我的生命里不能没有你

七(14)班 杨冰

淡的芬芳。品它最花时间。它太淡,乍一咽下,余味跟白开水没什么两样,但那丝丝甜味,是需要时间才可鉴定出来的。当然,品茶要的就是静和时间。夜半梦回,宜喝普洱。还有……

讲究人家喝茶最麻烦,要备有一套茶具。我特别喜欢的是紫砂的茶具。闲来无事,或一家或好友几人,围一张茶桌品茶。先洗茶。倒入茶碗,滤去茶叶,依次倒入茶杯里。一杯只得一口,却足以在舌尖停留

茶会给人以启迪。每一种茶,入口一味,含着又是一味,咽下又是一味,余香是另一味。在我看来这余味更发人深省。

无论茶入口是何味,余味总会是它的升华。就如你各什么种子,发什么芽,不会各下桃树,却发出柳树的芽。同样的做什么事,就要承担什么后果。这前因后果的联系,就如同入口的味道与余味一般,有因必有果。万事万都不会坏了这规矩。



你是我最爱的人

七(7)班 王雨晨

“人生于世上有几个知己,多少友谊能长存,纵使不能会面,始终也是朋友”

——题记

这首歌曲久在我的心头回荡,是啊,朋友在我们落泪时,纵然不能给我们一个蒙娜丽莎那样神秘的微笑,但是友谊拥有神奇的力量,这力量都使我们为之震撼。

镜头一

加油啊!快被超了!她在跑道边大声为我加油,真不明白只有快八十斤的我,为什么跑步时像个胖子呢?刚开始跑200米,我就上气不接下气了,我的脚也不听使唤了,正准备放弃时,我突然看见她鼓励的笑容,再看看脚下绿油油的跑道,我要坚持!

镜头二

“我望眼欲穿,看我看不到的你;我侧耳倾听,听……”,正在我听着耳机里鹿晗柔美的声音陶醉时,她走过来,一把拔掉我耳朵里的耳机,我正想是谁这么大胆,抬起头正对上她那双黑亮亮的明珠,像两颗闪闪发光的黑珍珠,又似一对黑玻璃浸在清水里,转动到眼睡任何部位都显得灵动俏媚。“都快考试了,你还有心思听这种对学习没有帮助的歌?作为你的闺蜜,我必须教育你,谁像你这样看见个帅哥就犯花痴?”我还没反应过来,她就已经开始教育起我来了,有个这样的朋友,算我自认“倒霉”。

镜头三

“耶!一百分!”我欢呼起来,这可是我用努力换来的,她走过来拍拍我的肩,对我说:“拿个一百分就得意?小心骄傲使人落后呀!记住,成功的人是谦虚的,是不张扬的,别骄傲,继续努力!”忽然间她掌心的温度透过单衣的罅隙传入我的身体,语音像轰隆隆的战车直闯耳膜,我抬头望她,她的睫毛被初开的旭日染红,仿佛清清的湖水旁边密密的树林,嘴角勾起,仿佛灿烂的阳光,把我心中的阴霾击破粉碎。

镜头特写

升入初中后,她依旧会在我心不在焉时,教给我学习的方法;在我对着鹿晗的照片犯花痴时,告诉我要把偶像当成学习的动力;在我春风得意时,提醒我不要得意忘形。

尾声

她就像一颗永恒的星,在我的记忆中闪亮,而生活就是一场梦,如幻似空,梦境中有她,有我,还有许多快乐的往事。她,我最爱的人。

致陪我一起度过十三年时光的发小——魏怡璇。



编者按:中考试卷中所选的记叙文,很多都是文辞兼美、内涵丰富的文章,不但适合我们作为阅读题来进行练兵,也适合我们进行拓展阅读,从中学到不少写作方法,受到心灵的启迪。从本期起,将在此版为同学们开辟阅读练兵场,请同学们在轻松阅读的同时,动动笔,动动脑,挑战一下自己的阅读理解能力吧!

阅读练兵场



一、《母亲的心》

①熬过六岁那年漫长的严冬,我终于从一场大病中清醒了过来。

②春日的阳光映着窗外的夹竹桃,投下斑驳的树影,母亲却明显地憔悴了,瘦弱的样子差点让我不敢认,但她的精神状态却很好,仿佛拣回了珍贵的珠宝一般小心地守护着我。

③久病初愈的我没胃口,家人总会变着法子哄我吃饭。那一天,我告诉母亲,很想吃螃蟹,却让家人犯了难:在物质条件极差的偏远山村,怎么可能买得到螃蟹呢!

④好在爱子心切的母亲自有她的法子,她很快拎着竹篓出去了。我们村子外面有很多纵横交错的溪流,六月天若翻开小溪里一块块大石头,可以找到螃蟹。可是,在溪水还寒冽的春天,螃蟹躲在岩洞里是翻不到的。

⑤母亲不死心,沿着溪流一路上行,在一块块或大或小的石头下面翻找着。春天的溪水冰凉彻骨,却冻不住她心里涌动的希望。

⑥或许上天也怜惜母亲那深切的舐犊之情吧,在母亲双手肿胀发抖,几近绝望的时候,她终于发现了一只个头肥大的螃蟹,正在一块大石头下面迟缓地爬动着。

⑦母亲的惊喜可想而知,她赶忙迅捷地双手捞起了螃蟹,可是望着手里那只惶惑无措的螃蟹,母亲的手却止不住颤抖!因为那是一只母蟹,它鼓鼓的肚皮底下正围着无数只细如蚊子的小蟹,有的还爬到了母亲的手背上……

⑧母亲思忖了很久,把螃蟹又轻轻地放回了水里,可是刚放下,她又想起什么似的,赶紧再一次捞起了螃蟹,如是者数次。在那个春寒料峭的日子里,一向坚强能干的母亲想必正面临着她人生中一次重大的选择罢!在抓起与放下的动作的重复间,她的内心经历了怎样的一次又一次的自我交战与折磨。

⑨这个经过,我并没有亲眼看到,是母亲回来后坐在我床头,抚摩着我的额头细细讲给我听的。母亲说,最后一次她干脆咬咬牙,闭起双眼把螃蟹放进了竹篓,甚至已经带出了十几步路。可是竹篓里那不停的“沙沙沙”的挣扎声,最终还是让她彻底丧失了往家走的勇气,再一次跑回到溪边。放下母蟹的那一刹那,她潸然泪下!

⑩母亲最终是空着手回家的,在那个还带着寒意的春日里,母亲再也没能翻到第二只螃蟹。坐在溪水中间的石块上,望着那不停地欢快前行的溪流,她止不住放声大哭。母亲擦着眼睛说,她并没有后悔放了那只母蟹,因为她也是一位母亲,天底下所有母亲的心是一样的。

⑪窗外是涌动的暮色,借着昏暗的灯光,我仔细看着母亲不再光洁红润的面孔,心里忽然生出了一阵与我七岁年龄绝不相称的苍凉。

⑫那是多么不幸而又幸运的一只螃蟹啊,它碰上的恰好是一位母亲,这世上也只有母亲才能最懂得做母亲的心!

(选文略有改动)

1.文章以螃蟹为线索,讲述了一个动人的故事。请依据提示,在方框中补全①~⑨段的主要情节。

“我”想吃螃蟹——(1) ——
(2) ——母亲捞起螃蟹——(3)

2.阅读文章①~④段,说说母亲冒着春寒去找螃蟹的原因有哪些

3.第⑧段画线句子中一系列动作描

写有什么作用

4.阅读第⑨段,联系上下文,回答下面两个问题。

(1)“母亲说,最后一次她干脆咬咬牙,闭起双眼把螃蟹放进了竹篓。甚至已经带出了十几步路。”母亲为什么“咬咬牙”又为什么“闭起双眼”

(2)“可是竹篓里那不停的‘沙沙沙’的挣扎声,最终还是让她彻底丧失了往家走的勇气,再一次跑回到溪边。”母亲为什么“再一次跑回到溪边”

5.文章题目“母亲的心”有哪两层含义

二、《父亲的秘密》

①假期里,父亲和他八岁的儿子去森林里游玩。他们往密林深处不停地走,不知不觉迷了路。(A)四周的古树遮天蔽日,像一只巨大的笼子将他们困在中间。父亲背起疲惫的儿子,试图走出去。可是他无奈地发现,自己能够做的,只是每隔一段时间,重新回到原地。

②那里有一个废弃的木屋。木屋里也许住过守林员,也许住过伐木工人,现在它空着,破烂不堪,仿佛随时可能倒塌。可它毕竟是一间屋子,这给他们父子俩带来了一些安全感。晚上他们挤在里面,生起一堆火。外面传来野兽的叫声,似乎距他们很遥远,又似乎近在咫尺。儿子呜呜地哭起来,他说我们会不会死在这里父亲用力拍拍他的肩膀,说儿子别怕,我们会走出去的。可是第二天,他们仍然围着木屋不停地划着圈子。让父亲稍感欣慰的是,木屋外面有一口水井,水井里面有干净的水。他小心地踩着井内壁的缝隙下去,用随身携带的军用水壶,打一壶水。可是他们已经没有任何可吃的东西了,恐惧的乌云笼罩着他们。

③第三天,父亲放弃了那种徒劳的尝试。他对儿子说,这里有木屋,有水井,这很可能是一些过路人的临时驿站。我们只要等在这里,就肯定会遇到人……你留在这里等我回来,我到附近找些吃的。儿子问附近有什么吃的父亲就笑了,说森林里还能饿死人吗你难道忘了野生蘑菇很有营养吗他为儿子打上一壶水,然后一个人离开了木屋。他一边走一边回头对儿子说,守着屋子,千万不要乱走……等我回来,我们一起吃晚饭。

④父亲并没有马上去寻找蘑菇。他把衣服撕成布条,系在木屋周围的树干上。系完,仔细检查一番,调整了几个布条的位置。他想如果有人经过,就会发现这些布条,再发现小屋,再发现小屋里的他们,并将他们带出森林。他想这可能是他们唯一的会了,他不敢有丝毫马虎。

⑤那天父亲很晚才回来,他拣回了一小把蘑菇。虽然仍然走不出去,仍然没人发现他们,可是有了蘑菇,他们就有了活下去的希望。儿子问这蘑菇不会有毒吧父亲说不会……在走出去之前,我们天天喝鲜蘑菇汤。儿子问这附近蘑菇多吗父亲说不多,也不少。儿子说明天我也去拣。父亲说不行,你得守在这里,万一有人经过怎么办我们的目的是走出森林,不是在这里吃蘑菇宴。父亲朝儿子做了个鬼脸,儿子发现父亲的脸,有些浮肿。

⑥父亲出去的时间一天比一天长,拣回的蘑菇却一天比一天少。(B)每一次回来,他都是筋疲力尽,脸色蜡黄,像大病初愈的样子。儿子问怎么了父亲说没事,有些累。儿子害怕地哭起来,他说爸爸,我们是不是真的走不出去了父亲说不会的,只

要我们坚持住,就会有人发现我们……

⑦终于有人经过。是一位猎人。是父亲的布条把他引到了小屋。猎人把他们带出森林,他们再一次回到了城市。那以后,每次谈起这次经历,父子俩都心有余悸。

⑧家里的饭桌上,从此没有蘑菇。甚至,儿子说,哪怕在菜市场见到了蘑菇,他都想吐。

⑨可是时间会改变一切。十几年过去了,有一天,儿子回家时,竟提回一小袋蘑菇。他告诉父亲,这是真正的野生蘑菇,是近郊的农民在大山里采的,刚才在街边叫卖,他看着不错,就买来一袋。十多年没吃蘑菇了吧儿子对父亲说,我想您可能都忘记蘑菇是什么味了。

⑩父亲笑笑,没说话。他似乎对蘑菇并不反感。

⑪父亲把蘑菇倒在水池里仔细清洗。突然,他低下头,从那些蘑菇里挑出两个,扔进旁边的垃圾桶里。儿子问,爸,您干什么父亲说,这两个蘑菇,有毒。

⑫有毒儿子怔了一下,您怎么知道父亲得意地笑了。他说,还记得十五年前我们的那次历险吗那几天,我可能尝遍了世界上所有的蘑菇……

1.父子俩因_____而身困密林,第二天,又面临一个新的困难:_____。第三天起,父亲为解决这两个困难采取了两个办法:(1)_____;(2)_____。

2.阅读全文后,我们终于发现“父亲的秘密”原来是:_____。

3.从全文来看,第⑤段中父亲不让儿子跟自己一起去拣蘑菇,这是为了_____,更是为了_____。

4.请从下面两个句子中任选一句,作简要点评。

A.四周的古树遮天蔽日,像一只巨大的笼子将他们困在中间。

B.每一次回来,他都是筋疲力尽,脸色蜡黄,像大病初愈的样子。

我选()句点评

5.父爱如山!大爱无声!读完这篇文章,文中“父亲”的形象一定会触动你的心灵。请写一则100字左右的读书笔记,把你的感悟联想表述出来。

三、《天使儿》

①上天真是不公,姜城大画家商未央的儿子葵葵竟是个低能儿。葵葵16岁,智力最多是小学三年级水平,出门一看到大红大绿的色彩就亢奋,发出让人害怕的怪叫声。

②一次,商未央参加市文联组织的采风活动,到皖南山区写生,为期半个月。临走前,他再三叮嘱妻子,别让葵葵到外面乱跑,免得出什么意外。妻子说,放心,这孩子智商是低了些,可从不闯祸。妻子要上班,无法时时陪葵葵,商未央买来不少玩的、吃的,一古脑儿交给葵葵。

③商未央走后第三天,妻子来电,说葵葵用颜料在墙上画得一塌糊涂。只要葵葵不吵着到外面去,就让他涂吧,最多浪费点颜料罢了,他无奈地说。

④当商未央携着厚厚一叠写生稿回到家时,他惊呆了。家里的白墙涂满了颜料,七彩斑斓,色泽耀眼。猛一看,他有一种震撼的感觉,那是一种气势,一种无拘无束、自由奔放、扑面而来、逶迤远去的气势。那色块的突兀,那色彩的流动,让人匪夷所思,耳目一新。细看画面,似乎画了什么,又似乎什么也没画,完全没有具象。商未央作为一个专业画家,他立时有了一种莫名的激动,这难道是葵葵画的?

⑤他走进葵葵的房间时,葵葵已倒在沙发上睡着了,手里还握着画笔,衣服上斑斑点点,脸上洋溢着无比的快乐。“我拿他一点办法也没有,家里被涂成这样,我真的很抱歉。”妻子歉意地说。“不不,你没错,还得谢谢你呢。你没看出这些画很有灵气、很有个性吗”商未央的兴奋溢于言表。

⑥商未央把这些画仔细研究了一天,最后定名为《无题》,拍了照,寄给报社。记者大感兴趣,据此写了题为《天使儿的处女作》的报道。报道的发表,使姜城的市民都知道了这个“天使儿”就是大画家商未央家的低能儿。

⑦也许是那《无题》的照片太小,看不出名堂,姜城老百姓议论的很少是画的本身,更多的是商未央怎么会生出这么个弱智儿子。有人说:老天就是公平,商未央名声赫赫,才气逼人,可偏生了个傻儿子,这叫平衡,世上的好事哪能全让他占了。

⑧这一报道,引起了电视台的兴趣,电视台来了两位记者,原来他们只想拍一两分钟的新闻片,可一见满屋满墙的画,就激动起来了,立刻改变了主意,拍起了专题片,还专门采访了葵葵。葵葵说话颠三倒四,让记者摸不着头脑,但他一拿起画笔,那投入状、兴奋状,很入镜。也是巧,不久就是国际助残日,电视台精心制作的《天使儿的杰作》专题片,不但在姜城电视台播放了,还作为宣传片送到了省台,引起了不小的轰动。商未央比自己取得了成功还激动,为此,专门给报社写了篇《发现、鼓励、培养》的文章。

⑨在一片叫好声、惊叹声中,也夹杂着些许不和谐的声音。诸如这商未央也不知作了什么孽,生了个傻儿子,如今又用傻儿子来作秀、炒作,真不要脸……

⑩妻子忍不住说:“你为什么不能解释呢葵葵不是我们的亲生儿子,孩子的父母在车祸中丧生了,你不嫌葵葵是低能儿,收养了他……”

⑪商未央止住妻子的话头:“由他们说吧,葵葵就是我们的儿子,我们的天使儿……”

(选自《短篇小说》2005年第8期,有删改)

1.下列对文本的理解,不正确的一项是()

A.第①段介绍葵葵的情况,在行文上制造悬念,为下文写他有突出的绘画天赋,画出令人震撼的作品作铺垫。

B.第⑨段写“在一片叫好声、惊叹声中,也夹杂着些许不和谐的声音”,真实地刻画了人们的复杂心态,反映出人性中有美善也有丑恶。

C.本文通过低能儿葵葵的绘画天赋被发现和宣传报道,在姜城引起轰动的事,呼吁人们要善于发现、培养低能儿的特殊才能。

D.作者在文末才揭示葵葵不是商未央的亲生儿子,出人意料的结尾,使平淡的情节陡然掀起波澜,更能打动读者。

2.请指出下列句子中加点词语的表达效果。

(1)当商未央携着厚厚一叠写生稿回到家时,他惊呆了。

(2)有人说:老天就是公平,商未央名声赫赫,才气逼人,可偏生了个傻儿子。

3.请结合文本,概括商未央的形象特点。

4.“天使儿”在文中有哪些含义?